

#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徵聘「英文專任教師」公告

一、教師職稱：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

二、徵聘名額：英文教師 1 名

三、聘任日期：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（114 年 08 月 01 日）起聘。

四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具教育部認可國內外主修英語學系、應用外語、英語教學、英語文學、語言學、英語測驗等相關系所之博士學位。

(二)具教育部認可國內外主修英語學系、應用外語、英語教學、英語文學等相關系所之碩士學位。

(三)具教育部認可國內外主修英語相關系所之學士學位。

(四)學士、碩士、博士學位中須有一項學位於美、加、英國家取得。

(五)應具備與任教領域相關之「專職」一年以上國內外業界實務經驗；或累積達一年以上以學校名義申請之產學經驗(需為計畫主持人)。

(六)具備等同多益金色證書 860 分或全民英檢高級初試以上之英文檢定專業證照，且具全英語教學能力者。

(七)研究產能:最近 5 年內曾執行國內外政府部門或私人機構研究計畫、產學合作計畫案。

五、行政義務：新聘教師前三年須全職(除教學外)協助辦理中心行政業務。

六、應備文件：

(一)新聘專任教學人員基本資料表(如附件 1)。

(二)學士、碩士、博士學位證書影本(持外國學歷者須繳交外交部駐外使館認證過之國外學位證書)。

(三)學士、碩士、博士學位成績單影本(持外國學歷者須繳交外交部駐外使館認證過之國外學位成績單)。

(四)中英文自傳

(五)多益 860 分或全民英檢高級初試以上之英文檢定專業證照成績影本

(最慢於書面審查前須取得證照)

(六)助理教授(含)以上證書影本(如無則免附)

(七)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如:身分證正反面或護照)

(八)論文或代表著作一篇及參考著作至多五篇。

(九)最近 5 年內已發表或出版之相關著作 2 篇

(十)執行國內外政府部門或私人機構研究計畫、產學合作計畫之佐證資料

(十一) 業界工作證明(如:勞工保險或服務證明)

(十二) 提供 10 分鐘全英語教學示範影片 DVD 或 Youtube 影片連結(實際上課錄影或模擬有學生在現場之示範教學影片，本人須全身入鏡，並請留意錄影音質與畫質)。

(十三) 推薦函 2 封

(十四)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(如附件 2)

(十五) 切結書 (如附件 3)

(十六) 資料檢核表 (如附件 4)

#### 七、收件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 即日起至民國 **114 年 3 月 31 日止** (以郵戳為憑)，將 Youtube 影片連結連同應備文件一併寄出。

(二) 以掛號方式將應備資料郵寄至：404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收 (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英文專任教師」)，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。

(三) 連絡電話 04-22195154 林小姐；公務信箱:lc00@nutc.edu.tw

#### 八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書面資料經審核後將擇優**通知筆試、面試**(在國外就讀之應屆畢業生，可採線上遠距面試)；未通過者恕不另行通知，亦不予退件。

(二) 經複審通過但未具該等級教師證書者，需依據「本校教師聘任及資格審查辦法」規定及比照「本校教師升等及資格審查辦法」規定，辦理其著作或學位論文校外審查；送審教師於任一級教評會未通過者，即撤銷其聘任資格。

(三) 甄試結果以信函、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。

(四) 擇優錄取正取 1 名，備取數名。

(五) 因應個資法規，送件資料將於期限內銷毀，未獲通知面試或錄取之應徵者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註明並檢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，未附者不予寄還，並不保證資料完整性。